

附件一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2015 年议程咨询意见征询文件

(2015 年 8 月)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主席汉斯 胡格沃斯特序言

帮助我们塑造未来的财务报告

确定工作计划的优先次序是我们工作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为了保证其正确，我们需要您的宝贵意见。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要就以下事项征询您的意见：我们是否已经为我们的工作计划安排了适当的优先次序，以及我们已经确定的项目是否正是对于改进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而言最紧迫的领域。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现在的工作计划分为三大类，分别反映准则制定过程的不同阶段：

- 研究项目：用来帮助我们更好地对财务报告中存在的问题领域进行诊断，并在项目继续前考虑是否有必要对其进行修订；

- 准则制定项目：我们推进这些项目来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出根本改进，这可能导致对现有规定的修改或引进全新的规定；

- 维系与实施项目：在这些项目中，我们针对准则应用中存在的实际问题和缺乏一致性的情况，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进行微调。

特别地，对于我们是否已经正确地识别出正确的问题，以及为使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保持其目标我们是否已在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进行根本性改进与进行微调之间找到平衡，我们十分希望听取您的意见。

在进行本次议程咨询的同时，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也正在为包括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内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的组织结构和运行效率征求意见。也许您也希望在那些事项上为受托人提供意见。

这是我们第二次开展议程咨询工作。您对于 2011 年进行的第一次议程咨询的反馈给予了我们有益的帮助，使我们明确了工作路线并确定了我们工作计划的优先次序。现在您有机会为我们截至 2020 年的优先项目提出看法，并有助于形成为世界经济服务的财务报告准则。

我们十分期待收到您的反馈意见。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主席

汉斯 胡格沃斯特

目 录

引言

反馈意见的方式

下一步的工作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循证的会计准则制定方法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计划

关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2016- 2020 年工作计划的相关问题

议程咨询的频率

2015 年议程咨询意见征询文件

引言

1. 本次议程咨询的目的是征集对财务报告的以下方面感兴趣的主体的意见:

(1)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ASB) 的战略方向和工作计划的平衡; 以及

(2) 未来每三年进行一次议程咨询是否恰当。

2. 本次意见征询的征求意见截止期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背景

3.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 (以下简称“基金会”) 的《应循程序手册》(第 4.3-4.5 部分) 要求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每三年就其工作计划进行公开征询。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于 2011 年启动了第一次公开征询, 并在其《2011 年议程咨询反馈意见报告》(以下简称“2012 年反馈报告”) 中对反馈意见结果进行了总结。2012 年反馈报告可以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网站上获取¹。

本次议程咨询涵盖的期间

4. 本次意见征询针对 2016 年年中 (即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预计完成本次议程咨询时) 至 2020 年年中 (即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预计完成下一轮议程咨询时)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计划的优先项目 (即其技术议程) 征求意见。

¹<http://www.ifrs.org/Current-Projects/IASB-Projects/IASB-agenda-consultation/Pages/IASB-agenda-consultation-2011-2012.aspx>

有关结构和有效性的单独审议

5. 本次意见征询仅针对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计划，并不针对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其他活动，如教育和内容服务、准则实施的其他支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技术发展的影响以及我们是否充分支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一致应用等。

6. 上述其他活动包含在基金会受托人有关基金会结构和有效性的单独审议中。受托人于 2015 年 7 月发布了《受托人对结构和有效性的审议：审议的问题》意见征求文件，反馈意见截止期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²。

7. 上述文件中提出的一些问题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一致应用相关。这些问题都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计划的讨论相关，并转载于本文件的附录中。

本意见征询文件的概述

8. 本意见征询文件考虑以下因素：

(1)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循证的会计准则制定方法（第 12-23 段）；

(2)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计划（第 24-55 段）；

(3)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2016- 2020 年工作计划的相关问题（第 56 段）；

(4) 议程咨询的频率（第 57-59 段）；

(5)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研究计划；以及

(6) 受托人结构和有效性审议中的问题。

² <http://go.ifrs.org/Review-of-Structure-and-Effectiveness>

反馈意见的方式

9. 反馈意见可通过下列方式之一进行提交:

电子版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倾向的方式)	登陆网站 go.ifrs.org/comment , 访问“Comment on a proposal”页面
电子邮件	邮箱地址: commentletters@ifrs.org
邮寄	邮寄地址: IFRS Foundation 30 Cannon Street London EC4M 6XH United Kingdom

10. 除非有保密要求,所有的反馈意见都会公开记录并上传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网站上。除非有合理原因(如商业机密),此类保密要求通常不予支持。具体细节以及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如何使用您的个人信息请参见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官网。

下一步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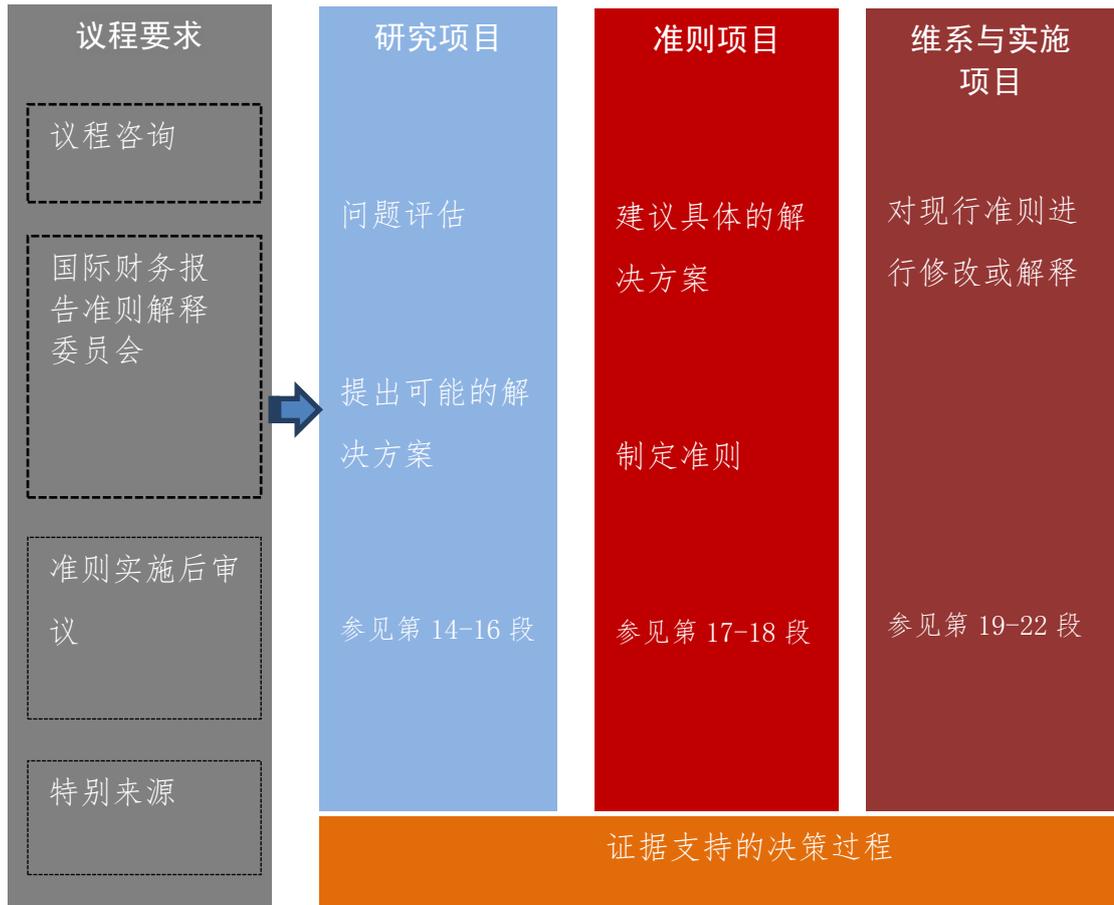
11.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预计在2016年初的公开会议上就收到的反馈意见进行讨论。理事会将发布一份反馈意见报告,总结收到的反馈意见及其拟定的应对措施。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循证的会计准则制定方法

12.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准则制定方法自上次议程咨询后得到了显著改进。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也得到了明确的信息,即利益相关者希望其准则制定方法能够更清晰地基于证据。意见反馈者建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启动准则项目之前,应致力于开展研究以提供证据说明准则变动的必要性。

13. 新的准则制定方法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计划中的项目划分为三个主要类别，分别反映了准则制定活动的三个主要阶段：

- (1) 研究项目；
- (2) 准则项目；以及
- (3) 维系与实施项目。



研究项目

14. 针对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的反馈意见，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引入了研究项目。研究项目的目的在于通过收集所认识到缺陷的性质和程度的相关证据、以及评估财务报告改进或弥补缺陷的潜在途径，来分析财务报告可能存在的问题。研究项目的主要成果是发布讨论稿

和研究报告以公开征求意见。这些文件中的分析以及利益相关方的反馈意见，将有助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决定其是否应当启动准则项目。

15. 在研究计划中增设研究项目的门槛相对较低。当考虑是否启动研究项目时，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对该研究是否能够识别出符合其新纳入准则计划标准的后续准则项目进行考虑。并非所有的研究项目都能形成准则项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考虑是否将某项目纳入其准则计划时，考虑了下列因素³：

(1) 特定类型的交易或活动在财务报告中的报告方式是否存在缺陷；

(2) 就财务报告使用者而言该事项的重要性；

(3) 可能受相关建议影响的主体的类型，包括该事项是否在某些国家或地区更为普遍；以及

(4) 某特定财务报告问题对主体的普遍性或敏感程度。

16. 在某些情况下，对于一些较小的项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有充分证据直接在准则计划中增加准则项目，而无须先开展独立的研究项目。例如，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有时可能从实施后审议（简称“PIR”）或者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已开展的工作中获得了充分的证据。

准则项目

17. 准则项目是制定一项新的准则或者对现行准则进行实质性修改。当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有充分证据可以恰当认定有关问题，并且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人员已找到高质量且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³ 《应循程序手册》第 5.4 段。

时，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才会启动准则项目。因此，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准则计划中增加项目的门槛要高于在研究计划中增加议题的门槛。

18. 研究计划的范围限定在检查是否存在问题并且探索处理该问题的可能途径。相较而言，只有当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拟针对某问题采取措施时，才会在准则计划中增加项目。在准则计划中增加主要项目之前，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通常发布讨论稿并对收到的反馈意见进行考虑。

维系与实施项目

19. 针对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的反馈意见、以及基金会受托人的其他审议意见，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已经为维系与实施项目投入了更多的资源⁴。维系与实施项目主要指：

(1) 对现行准则进行小修改（小范围修改和年度改进），或者为现行准则发布正式的解释；以及

(2) 实施后审议。

20. 很多维系与实施项目源自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的提议。解释委员会进行初始评估并开展调研活动，来评估某项提议是否达到规定的标准以纳入解释委员会自身或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计划中。这些标准阐明了解释委员会应当解决下列问题⁵：

⁴ 《受托人对解释委员会的效率和有效性审议报告》：

<http://www.ifrs.org/dpoc/Pages/Interpretations-Committee-review.aspx>

以及《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作为全球准则：设定基金会未来十年的战略》

<http://www.ifrs.org/Alerts/PressRelease/Documents/TrusteesStrategyReviewFeb2012.pdf>

⁵ 《应循程序手册》第 5.6 段。

(1) 具有广泛影响，并且对受影响者具有或者预期具有重大影响的问题；

(2) 通过消除或减少报告方法的种类来改进财务报告的问题；

(3) 能够在现行准则和财务报告概念框架范围内得到有效解决的问题。

21. 解释委员会完成其评估后即进行下列工作之一：

(1) 经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批准，在解释委员会自身工作计划中增设项目来制定解释、或者进行定向的小范围修改、抑或进行年度改进。解释委员会可能会用到的其他工具还包括提供非强制性指导或解释，例如建议提供额外的示例。

(2) 把该事项提交给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基于解释委员会所收集证据的数量，来考虑是否将某议题纳入其研究计划或准则计划。

(3) 把该事项反映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教育计划。

(4) 在公开征询意见之后发布议程决定，并解释未采取进一步行动的原因⁶。当该原因是由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已经提供了充分指南时，解释委员会将在该问题范围内解释相关的指南。

22. 在评估向其提交的问题并选择恰当的回应的时，解释委员会的目标是遵循原则导向的准则制定方法，对实施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主体的需求进行回应。

实施后审议 (PIRs)

⁶ 《应循程序手册》第 5.22 段将此类议程决定描述为“反对提示”。

23.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对所有新准则及所有重要修改都要开展实施后审议⁷。实施后审议通常在新规定在国际范围内实施了两年以后（即一般是新规定生效日期后 30-36 个月）开始。在其他情况下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也可能决定开展实施后审议。当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完成实施后审议时，将在反馈意见报告中汇总发现的问题。在某些情况下，实施后审议可能导致形成研究项目或者小范围修改、或者甚至是准则项目。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计划

24. 下列段落讨论了：

（1）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对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当前工作计划的影响（第 25 段）；

（2） 2012-2015 年如何制定工作计划（第 26-28 段）；以及

（3） 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后的工作计划。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的影响

25. 根据公开征询程序，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其 2012 年反馈报告中指出：

（1）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计划关注如下领域：

① 少数主要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议题，在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时最初集中于正在进行的四个主要准则项目（收入确认、金融工具、租赁和保险合同）；

② 概念框架；以及

⁷ 《应循程序手册》第 6.52-6.54 段。

③ 维系与实施（包括实施后审议）。

（2）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设立研究计划，强调在决定是否在工作计划增加项目之前确定每个潜在项目需要解决的问题。

2012-2015 年如何制定工作计划

26.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时正在进行的主要准则项目（收入确认、金融工具、租赁和保险合同）完成所花费的时间比预期要长。《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源自客户合同的收入》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金融工具》于 2014 年发布。租赁和保险合同项目接近完成。

27. 自 2012 年以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已经：

（1）设立了研究计划（参见第 32-43 段）。

（2）重启了概念框架项目（参见第 47 段）。

（3）启动了披露动议项目（参见第 48-49 段）。

（4）在准则计划中增加了费率管制活动项目。

（5）增加了维系与实施项目的数量（参见第 50-53 段）；

（6）完成了最初两个实施后审议项目，涉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8 号——经营分部》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3 号——企业合并》。为此，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工作计划中增加了小范围的维系与实施项目以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8 号》，并针对业务的定义和商誉及减值增加了两个研究项目（参见附录第 A5 段和 A7-A8 段）。

（7）完成了对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审议。

28. 此外，通过赋予解释委员会更广泛的方法、在准则发布后更关注调研活动、为各国家和地区提供认可和采纳准则的支持、以及继

续开展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教育动议活动（同时参见第 52 段），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增强了对维系与实施项目的支持。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计划——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后

29.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找出了其预期在议程咨询期间（2016 年年中至 2020 年年中）开展的五类项目。其中的三类项目与第 13 段中涉及的三个阶段准则制定活动相对应（研究项目、准则项目、维系与实施项目）。另外两类包括交叉项目，这些项目特别重要因此将予单独阐述（概念框架和披露动议）。

30. 根据本次议程咨询的结果，下表总结了 2015 年 7 月 31 日至本次审议结束（2020 年年中）涵盖期间针对这五大类项目分配资源的可能变化。

类别	2015-2020 年分配资源的可能变化
研究项目	因为研究计划的扩展而增加。
准则项目	总体上无变化。
概念框架	预计自 2017 年概念框架项目完成后大幅减少。
披露动议	由于个别项目的完成而在期末有可能减少。
维系与实施项目	总体上无变化。

31. 以下段落分别讨论了这五大类别。第 54-55 段接着对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活动的整体水平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如何确定个别项目的优先次序进行阐述。

研究项目

32. 研究计划是由一系列处于不同阶段、广度不同、范围不同和复杂程度不同的项目构成的。目前的大多数研究项目都是根据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收到的反馈意见而增加的。下表总结了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研究项目。更多细节详见附件。

项目阶段	项目
评估阶段	业务的定义
	折现率
	商誉和减值
	所得税
	污染物定价机制（之前的排放权交易计划）
	离职后福利（包括养老金）
	主要财务报表（之前的业绩报告）
	准备、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
	以股份为基础支付
制定阶段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披露动议——披露原则
	动态风险管理
	权益法
	具有权益性质的金融工具
搁置阶段	采掘活动/无形资产/研究与开发
	外币折算
	高通货膨胀

可能的额外研究项目

33. 解释委员会已经提请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考虑关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5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终止经营》一致应用

的一系列实务问题。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注意到，可能需要一个广范围的项目来解决提出的部分问题。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考虑本次议程咨询的反馈意见后，将决定是否就上述问题在工作计划中增加研究项目。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研究计划的阶段

34. 开展评估阶段研究项目旨在识别并评估实务应用问题，以了解是否存在财务报告问题，并且在存在问题时考虑需要何种进一步的行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接收关于研究项目进展的更新材料，但并不会对这一阶段的项目花费太多时间。一旦评估阶段结束，该项目一般会转入制定阶段，或者是被暂停或从研究计划中删除。

35. 对于制定阶段的研究项目来说，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已经完成了基础的评估工作，并且决定对该项目进一步调查。通常情况下，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确定该项目要解决的财务报告问题，但尚未明确是否需要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进行修订。因此，制定阶段研究项目的焦点在于评估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能否识别出针对财务报告问题的解决方案，以及描述该方案可能采取的形式。制定阶段研究项目的成果可能是发布讨论稿。

36. 研究项目也可能会被搁置，或者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评估之后可能认为不必要进行准则项目。在将某项目从研究计划中删除之前，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可能会通过发布单独的研究文件、讨论稿或意见征询文件、抑或是通过议程咨询来征求公众的反馈意见。

搁置项目

37. 目前，研究计划中有三项搁置项目。其中一项（关于采掘活动、无形资产以及研究与开发的项目）在附录第 A27 段及第 A28 段讨论。

38. 另外两项当前搁置的项目是外币折算（参见第 39-41 段）和高通货膨胀（参见第 42-43 段）。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已完成对这两个项目的评估，目前没有进一步研究的计划。除非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从本次议程咨询中获得应重新评估其决定的新的充分证据，否则其将会把这两个项目从研究计划中删除。

外币折算

39. 外币折算研究项目目前是搁置项目，因为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没有令人信服的证据表明需要对《国际会计准则第 21 号——汇率变动的影响》进行全面审议。在评估过程中，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关注了韩国会计准则理事会（KASB）提出的两方面问题：

（1）当汇率波动较大且交易较少时，对以外币记账的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应收款的会计要求是否合理；以及

（2）为解决是否有必要对《国际会计准则第 21 号》进行全面审议，以解决向解释委员会提出的其他一些问题以及韩国会计准则理事会会所指出的其他一些问题。

40.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 2014 年 10 月考虑了这些问题并决定：

（1）不针对仅仅在汇率波动较大且交易较少情况下而应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21 号》进行小范围修改；

（2）不再进一步研究其他问题；以及

(3) 将该研究项目重新分类为较长期的项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注意到，从韩国会计准则理事会以及对该议题感兴趣的其他机构（如其他国家准则制定机构等）获得更多的研究成果将十分有益，并且，这些机构的工作重点应该放在与《国际会计准则第 21 号》相关的更广泛问题上（如业绩报告），而不是小范围问题。

41.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作出的决定是基于对 2014 年 10 月召开的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会议议程文件 8A(a)至 8A(c)的分析，该文件可从以下网址获得：<http://www.ifrs.org/Meetings/Pages/IASB-Oct-14.aspx>。

高通货膨胀

42. 在该项研究项目中，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考虑了拉丁美洲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组（GLASS）的请求：

(1) 消除或降低目前存在于《国际会计准则第 29 号——在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告》中为识别恶性通货膨胀是否存在而设置的累积通货膨胀率门槛；以及

(2) 对重述财务报表所产生的调整进行报告的程序进行修改。

43. 在完成了相关项目的评估之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 2015 年 4 月决定不再对拉丁美洲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组提出的建议开展工作，并且不再就该项目开展工作。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还决定将该搁置项目保留在工作计划中，以作为 2015 年议程咨询的一部分便于让利益相关方对上述决定反馈意见。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作出的决定是基于 2014 年 4 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会议的议程文件 14 中的分析，该文件可以从以下网址获得：

<http://www.ifrs.org/Meetings/Pages/IASB-Oct-14.aspx>。

准则项目和其他主要项目

44.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有如下几类主要项目：

(1) 制定新准则或对现行准则进行重大修改的准则计划中的项目（即，不包括维系与实施项目）；

(2) 主要研究项目——研究项目已经进入工作人员要求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予以重要投入的阶段；

(3) 概念框架项目；以及

(4) 披露动议。

4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主要项目如下：

应循程序阶段	项目
即将推出的准则	保险合同
	租赁
已发布的征求意见稿	概念框架
即将推出的征求意见稿	披露动议——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披露动议——重要性实务公告
已发布的讨论稿	动态风险管理
	费率管制活动 ⁸
即将推出的讨论稿	披露动议——披露原则

46. 在本次议程咨询涵盖的期间（2016 年年中-2020 年年中）：

(1) 第 45 段中列出的即将推出的准则项目可能在该期间的第一部分完成；

⁸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现在预计就费率管制活动发布第二份讨论稿。

(2)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需要为已完成项目提供一定程度的发布后的支持，特别是主要项目；

(3) 当前在制定阶段的主要研究项目（以及准则制定项目所导致的项目）可能在整个期间需要大量资源；

(4) 一些当前在评估阶段的研究项目可能成为需要大量资源的主要研究项目，或者可能形成主要准则项目；以及

(5)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需要启动对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下一轮审议。

概念框架

47. 在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中，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得到强大而广泛的支持来优先修订其概念框架。2015 年 5 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了对概念框架建议修改的征求意见稿。该征求意见稿的征求意见截止期为 2015 年 10 月 26 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计划在 2016 年底完成该项目。

披露动议

48. 2011-2012 年议程咨询的反馈意见强调了具有一个清晰、有效、一致且全面但简洁的一揽子披露要求（一些人称为披露框架）的重要性。2013 年，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通过大量活动与一系列利益相关者进行调研，其中包括一个主要的讨论论坛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咨询委员会的咨询。⁹

⁹ <http://www.ifrs.org/Meetings/Pages/IASB-Disclosure-Forum-January-2013.aspx> . .

49.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随后启动了披露动议项目，该项目基础广泛以探讨如何改进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中披露。披露动议由若干实施和研究项目构成，包括：

(1) 关于披露原则的研究项目(讨论稿预计在 2015 年底发布)；

(2) 改进《国际会计准则第 7 号——现金流量表》部分披露要求的建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当前正在评估收到的反馈意见)；

(3) 发布关于重要性的实务公告的建议(征求意见稿预计在 2015 年第四季度发布)；

(4) 修改《国际会计准则第 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建议，以阐明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之间的区别(征求意见稿预计在 2016 年第一季度发布)；

(5) 审议现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的披露，以确定需要改进之处以及起草制定指南；以及

(6) 2014 年对《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修改。

维系与实施项目

50.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其维系与实施议程中有 13 个项目要制定解释、年度改进或其他小范围修订。这些项目中的大多数很可能在本次议程咨询期间之前完成，但新项目有可能取代它们。

51. 自发布 2012 年反馈报告以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已经发布了涉及 21 项准则的 15 项年度改进或其他小范围修订及解释。此外，

解释委员会发布了 54 项议程决定（即，决定在其工作计划不采纳的议题），其中有许多包括教育性指南。

其他支持应用与实施一致性的活动

52. 除了维系与实施项目，基金会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还有一系列其他支持应用与实施一致性的其他活动。这些活动不包括在本意见征询文件讨论的工作计划里，它们包括：

- （1）支持一致应用的教育活动；
- （2）认可与采纳支持；
- （3）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类标准；
- （4）官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翻译过程；以及
- （5）必要时为某些主要的新准则成立过渡资源小组。

53. 受托人对结构和有效性的审议提供了更多的细节，同时包括基金会正在进行以鼓励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一致应用的相关问题。

活动水平

54.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考虑：

- （1）其目前的工作计划将使其能够及时对财务报告做出改进。
- （2）其目前的和计划的资源将足以使其能够开展工作计划。
- （3）如果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其活动水平显著提高到目前工作计划水平之上，各利益相关者将没有足够的能力来考虑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提议、为这些提议提供高质量的反馈意见以及实施源自这些提议导致的变动。因此，如果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更多关注其活动的某一方面，将需要较少关注其活动的其他方面。

确定项目的优先次序

55.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确定其工作计划中单个项目的优先次序和相应资源分配时考虑了多种因素，包括：

- (1) 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的重要性；
- (2) 解决问题的紧迫性；
- (3) 与其他现行或可能项目的相互关系；
- (4) 要解决的问题的复杂性和广度，以及正在制定的可能解决方案的可行性；
- (5) 利益相关者应对建议的能力，包括针对单项建议和贯穿整个工作计划的建议；
- (6) 工作计划的总体平衡以及最终可能上升到准则计划的研究项目的总体平衡；以及
- (7)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是否具有充足时间以及工作人员的可用性。

关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2016- 2020 年工作计划的相关问题

56.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邀请对本意见征询文件中所有事项的反馈意见。反馈意见者不必就所有问题反馈意见，同时也鼓励就其他事项反馈意见。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考虑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以书面形式收到的所有反馈意见。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项目的平衡

1.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计划包括技术项目的五个主要领域：

- (1) 研究计划；
- (2) 准则计划；
- (3) 概念框架；
- (4) 披露动议； 以及
- (5) 维系与实施项目。

在确定上述各领域应当分配多少资源时，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应当考虑什么因素？

研究计划

2.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研究计划在第 32 段中列示，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5 号》未来可能的研究议题在第 33 段进行了注释。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是否应当：

(1) 进一步增加研究计划中的项目？增加哪个项目及其理由？同时请解释哪个现行研究项目应该被赋予更低的优先次序，以便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有能力在您建议增加的项目上取得进展。

(2) 从研究计划删除关于外币折算（第 39-41 段）和高通货膨胀

胀（第 42-43 段）的项目？理由是什么？

(3) 从研究计划中删除其他项目？

3. 对研究计划中的各项目，包括您对问题 2 建议的新项目，请阐述其相对重要性（高/中/低）和紧迫性（高/中/低）？

同时，请阐述哪些因素促使您做出排序，尤其是那些您排序为高或低的项目。

主要项目

4. 您对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目前主要项目的工作计划有何意见或建议？

维系与实施项目

5.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和解释委员会为准则实施提供支持以满足相关利益方的需要，其支持是否构成恰当的组合？其支持是否充分？（参见第 19-23 段及第 50-53 段）

变革水平

6. 总体来看，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计划是否体现出与原则导向准则制定相适应的变革速度和详尽程度？理由是什么？

其他反馈意见

7. 您对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计划是否还有其他意见或建议？

议程咨询的频率

57.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被要求每三年开展一次公开的议程咨询。

58. 然而，完成一个主要研究项目及随后的主要准则项目通常需要花费超过三年的时间。所以，形成某次议程咨询讨论基础的主要项目中的许多项目在三年之后仍然列于工作计划中。因此，有人认为每三年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议程进行征询过于频繁。他们建议五年或七年是更为现实的议程咨询周期。

59. 其他人认为三年的周期是恰当的，便于向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提供及时的变革意见或建议，从而影响其议程设定策略和优先次序。

议程咨询的频率

8. 考虑到完成单个主要项目所需的时间，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建议五年的议程咨询周期比目前所要求的三年周期更为合适。您是否同意？理由是什么？

如果您不同意，您建议多久的时间周期？为什么？